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及补选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非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近日，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非独立董事佟晓乐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佟晓乐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后仍担任公司相关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佟晓乐女士辞去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行和公司的经营管理，其辞职报告自提交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佟晓乐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职工代表董事选举情况

2025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经公司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和表决，同意选举佟晓乐女士(简历附后)出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佟晓乐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佟晓乐女士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补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职工代表董事佟晓乐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完成补选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不变。

四、备查文件

- 1、辞职报告；
- 2、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附件：佟晓乐女士简历

佟晓乐：女，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曾任本公司研发部科员、工艺技术部工艺研究员、副部长，现任本公司研发中心主任。

佟晓乐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佟晓乐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